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批前公示

根据《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规定，现将以下行政案件进行批前公示，公开征询意见。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年10月11日

一、公示内容

(一) 案件编号：建管示2025-084号

(二) 申请单位(个人)：湛海公寓12幢住宅楼增设电梯工作小组。

(三) 申请内容：湛海公寓12幢住宅楼增设电梯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四) 项目位置：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圆岭路13号。

(五) 建设规模：见附图。

二、公示期限：2025年10月13日至2025年10月24日。

三、反馈

(一) 申请人、利害关系人权利：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和听证权。可通过信函或网络的方式反馈意见或者提出听证申请。

(二) 反馈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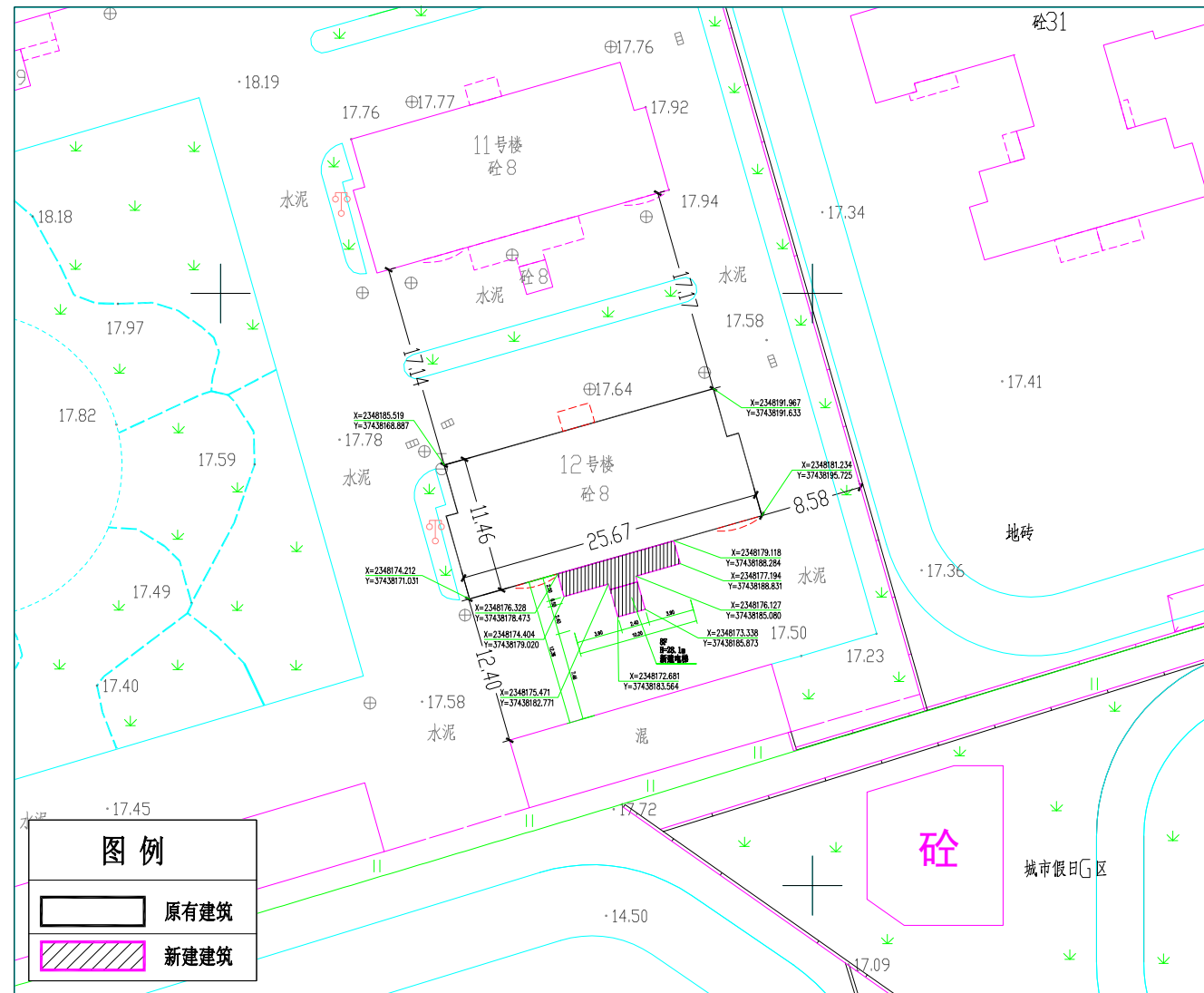
1、信函反馈，请致件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华大厦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网络反馈，请将意见发送至邮箱3628166@163.com。

3、有效反馈期限：2025年10月13日至2025年10月24日。信件邮戳日或电子邮件提交时间不应超过反馈期限最后一天的24:00，逾期视为无效，不予参考。

4、反馈须知：必须注明案件编号和真实姓名、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政编码，如反馈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导致无法核实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

湛海公寓12幢住宅楼增设电梯项目规划总平面图和效果图



总平面图



效果图